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
承辦人：黃譯司
電話：3319880
電子信箱：fatseal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行國際字第1070705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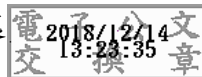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政府機關(構)辦理或補助民間團體赴海外出席國際會議或從事國際交流活動有關
會籍名稱或參與地位之處理原則 (28105598_10707059200A0C_ATTCH2.docx)

主旨：函轉外交部「政府機關(構)辦理或補助民間團體赴海外出
席國際會議或從事國際交流活動有關會籍名稱或參與地位
之處理原則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外交部107年11月30日外民援字第10793519600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第三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



代理市長 許立明 請假

副市長 楊明州 代行

空中大學 1071214



10730587300